

中西區區議會
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第一次及第二次會議紀錄

日期：二〇二二年五月五日(星期四)

時間：下午三時三十分

地點：香港中環統一碼頭道 38 號
海港政府大樓 14 樓
中西區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臨時主席

梁子琪先生, JP

中西區民政事務專員

(第一部分－選舉委員會臨時主席)

楊浩然議員*

(第二部分－正式會議)

委員

彭家浩議員*

楊哲安議員*

註： * 出席整個會議的議員

嘉賓名單：

第 6 項

張子洋先生	運輸署 高級運輸主任/巴士發展(港島)1
謝浩鋒先生	運輸署 運輸主任/巴士發展(港島 1)
傅定康先生	運輸署 高級運輸主任/中西區
黃漢中先生	城巴有限公司/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 策劃及車務編排主管
黃嘉俊先生	城巴有限公司/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 經理(策劃)
黃霆軒先生	城巴有限公司/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 營運經理(港島)
鍾佩怡小姐	城巴有限公司/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 助理企業傳訊經理
姜民漢先生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 助理經理(車務)
黎嘉朗先生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 高級營運支援主任
聶珮林小姐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 高級主任(公共事務)

第 7 項

陸秉慧女士	運輸署 工程師/中西區 2
傅定康先生	運輸署 高級運輸主任/中西區
陳潤儀女士	路政署 區域工程師/中區
梁天成先生	何黃交通顧問有限公司 副執行董事
黃啟源先生	何黃交通顧問有限公司 交通工程師
何偉豐先生	恒基兆業地產有限公司 助理總經理
郭穎芝女士	恒基兆業地產有限公司 策劃經理
林旭華先生	恒基兆業地產有限公司 對外事務部總經理

第 8 項

洪子軒先生	運輸署 工程師/中西區 1
陸秉慧女士	運輸署 工程師/中西區 2
陳樹恒先生	運輸署 工程師/中西區 3
莫智健先生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 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李英瑜女士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 行政主任(地區管理)2

列席者：

梁子琪先生,JP	中西區民政事務專員 [註：出席時間由會議開始至下午 3 時 40 分]
吳詠希女士	中西區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註：出席整個會議]
黃恩光先生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 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秘書：

湯穎希女士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 行政主任(區議會)2
-------	---------------------

第一部分 - 選舉委員會臨時主席

歡迎

(下午 3 時 32 分至 3 時 35 分)

中西區民政事務專員梁子琪先生歡迎各委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由於中西區區議會轄下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主席及副主席的職位同時懸空，根據《中西區區議會會議常規》第 34(7)條，會議需要在出席的委員會成員當中，選出一名議員為臨時主席，主持該會議。由於區議會副主席楊浩然議員在與秘書處的初步溝通中曾表達會競選臨時主席，為表公平，將由專員主持會議的第一部分，即有關臨時主席的選舉。

2. 楊浩然議員表示沒有補充。

第 1 項：通過第一部分會議議程

(下午 3 時 35 分至 3 時 36 分)

3. 各委員對「第一部分 - 選舉委員會臨時主席」會議議程沒有意見，專員宣布通過會議議程。

第 2 項：選舉委員會臨時主席

(下午 3 時 36 分至 3 時 38 分)

4. 專員詢問委員是否同意以不記名形式投票，並以簡單多數票方式選出委員會臨時主席。在席委員沒有意見。他請委員就選舉委員會臨時主席作出提名。

5. 楊浩然議員舉手示意有意角逐委員會臨時主席。

6. 專員宣布由於只有一位候選人，楊浩然議員當選為是次會議的臨時主席。根據《常規》第 34(7)條，臨時主席將主持是次會議，並享有《常規》賦予主席主持會議的一切權力。由於《常規》並未提及會議前後臨時主席除主持會議外的其他主席權力，故秘書處將會繼續按《常規》第 7(2)條的做法，在日後相關的委員會會議前，先擬備議程和傳閱會議文件。如秘書處在會議的三個淨工作日前接獲過半數議員對有關討論事項或文件的書面或口頭反對，則有關討論事項或文件須予撤銷。

7. 專員表示「第二部分－正式會議」將交由委員會臨時主席楊浩然議員主持。

第二部分 - 正式會議

歡迎

(下午 3 時 38 分)

8. 臨時主席歡迎各委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第二部分的會議，並表示為了更有效進行討論，建議每項討論事項以「四分鐘包問包答」形式進行，請各位出席代表在發言和回應時盡量精簡。

第 1 項：通過第二部分會議議程

(下午 3 時 38 分)

9. 臨時主席宣布通過會議議程。

第 2 項：通過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八日交運會第十一次會議紀錄

(下午 3 時 39 分)

10. 委員會通過第十一次會議紀錄。

第 3 項：第十一次會議續議事項查察表 (中西區交運會文件第 3/2022 號)

(下午 3 時 39 分)

11. 臨時主席請委員會備悉文件。

第 4 項：臨時主席報告

(下午 3 時 39 分至 3 時 40 分)

12. 臨時主席表示主要交通改善工程項目及時間表(截至 2022 年 4 月中)，有關報告已於會前轉交各委員參閱，秘書處未有收到委員的意見。

討論事項

常設事項

第 5 項：常設事項(i) - 「中環及灣仔繞道和東區走廊連接路(中環及灣仔繞道)」工程項目工程進度簡報

(下午 3 時 40 分至 3 時 42 分)

13. 臨時主席表示秘書處已於會前再次邀請部門出席會議，部門表示有關工程及定期報告已經完成，是次會議未能派員出席，並建議取消作為常設事項的安排，請在席委員考慮有關建議。

14. 楊哲安議員支持取消常設事項，他表示有需要時才邀請部門出席。

15. 臨時主席表示在灣仔北仍有工程正在進行中，他詢問與灣仔繞道的項目是否有關連。

16.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中西區傅定康先生表示，會後聯絡相關同事作出補充。

17. 臨時主席表示在沒有委員反對下，通過取消此常設事項。

第 6 項：2022 - 2023 年度中西區巴士路線計劃

(中西區交運會文件第 2/2022 號)

(下午 3 時 42 分至 4 時 27 分)

18.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巴士發展(港島)1 張子洋先生表示，西港島線及南港島線開通後，乘客需求及模式亦有所改變。截止 2021 年 11 月，城巴及新巴的乘客量分別下降至百分之二十四及百分之十三，所以運輸署按照有關情況檢視及重組服務。他指出項目的預計實施日期，或會在綜合了各相關區議會的意見及考慮相關因素後，視乎情況有所調整。他簡介本

年度的巴士路線計劃如下：

- a. 建議修改城巴第 11 號線往渣甸山及中環方向的行車路線，以避免行經擠塞路段，有助提升班次的穩定性，以及為乘客提供更快捷的巴士服務，並將服務範圍擴展至上環，有助加強來往渣甸山與中上環一帶的交通接駁。
- b. 城巴第 12M 號線建議調整為只在星期一至五(公眾假期除外)上午繁忙時間提供服務；城巴第 12 號線的全日班次將以中環 3 號碼頭為終點站，亦在星期一至五(上午繁忙時間後)、星期六/日及公眾假期(全日)的來回方向，繞經金鐘(添馬街)和延長至般咸道，途經柏道、衛城道及西摩道，而往中環碼頭方向將會繞經干諾道中及民光街，並全線改以雙層巴士運作；新巴第 13 號線往中環方向的行車路線，將延長至金鐘，總站將由中環(大會堂)遷移至金鐘(添馬街)。第 12 號線改道後，將為柏道一帶的居民提供直接往來中上環的巴士服務，有助完善半山區巴士服務網絡至上環及中環 3 號碼頭一帶，以便乘客接駁渡輪服務；第 13 號線在改道後，將為旭龢道、羅便臣道及衛城道一帶的乘客，提供直接來往金鐘的巴士服務，以便接駁鐵路服務；巴士公司亦將新增第 12 號及第 13 號線之間的轉乘優惠。
- c. 新巴第 23X 號線建議於星期一至五(公眾假期除外)上午 7 時 50 分增設一班特別班次，由蒲飛路往西灣河，途經告士打道及東區走廊等前往北角、鰂魚涌及太古，較原有路線快捷。
- d. 新巴第 25 號線建議遷移總站至中環 3 號碼頭，並修改往寶馬山及往中環方向的行車路線，為寶馬山前往銅鑼灣及灣仔核心區的乘客，提供更直接的巴士服務，以及避免行經中環擠塞路段，有助提升班次穩定性。
- e. 新巴第 30X 號線往來數碼港至中環交易廣場，建議延長行車路線至金鐘(東)，並改為非循環線運作，以金鐘(東)為總站，為乘客提供便捷的巴士服務往來數碼港及金鐘，以及提升服務穩定性。
- f. 城巴第 70P 號線建議提升為全日服務至下午繁忙時間，及增設由中環往石排灣的回程服務，與第 70 號線提供聯合班次往來香港仔與中環，第 70 號(由香港仔開出的特別班次)及第 70A 號併入第 70P 號線的服務；第 76 號線的乘客使用量持續偏低，建議將總站由石排灣搬遷至黃竹坑站，及縮短行車路線至往來黃竹坑站及銅鑼灣，並調整兩段繁忙時間之間的班次，至每 60 分鐘一班，上課日上午

特別班次改為在上午 7 時 20 分於黃竹坑開出，並增設一個下午特別班次，於上課日下午 3 時 30 分由黃竹坑站開往銅鑼灣(邊寧頓街)。

- g. 新巴第 720P 號線建議遷移總站至干諾道中(中旅集團大廈外)，亦修改往太古城方向行車路線，改經民吉街及干諾道中，而不經機利文街及德輔道中。有關建議可避免行經中環擠塞路段，有助提升班次穩定性，為乘客提供更便捷的巴士服務。
- h. 新巴第 91 號及第 94 號線將建議合併服務，由第 91 號線繞經利東邨，並將鴨脷洲邨開出的首班車時間，提前至上午 5 時 45 分，現時由海怡半島開出共 4 個的特別班次，其中 3 個班次會改經利東邨，以及取消上午繁忙時段由鴨脷洲邨及中環碼頭開出，不經利東邨的特別班次。
- i. 新巴第 720A 號線建議改為只在星期一至五(公眾假期除外)上午繁忙時段，提供單向服務由西灣河往金鐘，並建議將上午 8 時至 9 時開出班次的終點站，由金鐘延長至中環畢打街；第 720 號線(特別班次)於政府總部及海富中心外增設中途站，總站由機利文街遷往干諾道中(中旅集團大廈外)，並修改往西灣河方向的行車路線改經民吉街及干諾道中，而不經機利文街及德輔道中。
- j. 城巴第 N90 號線建議縮短行車路線，往來海怡半島至金鐘站，並改為循環線服務。同時，往金鐘方向的行車路線，將改經盧押道、告士打道、夏慤道及紅棉路支路，而不經金鐘道，並增設一個特別班次，在上午 5 時 54 分於金鐘站開出前往海怡半島。
- k. 本署將會開辦一條新過海隧道巴士路線，建議於星期一至五(公眾假期除外)繁忙時間，由安達臣道石礦場用地往返北角及中環。
- l. 有關提升服務項目，將更改香港島的行車路線，涉及第 933 號、第 961 號、第 968X 號及第 976 號線；更改九龍/新界區內的行車路線，涉及第 373 號、第 673 號、第 900 號、第 962 號及第 948B 號線；增設特別班次或回程服務，涉及第 960C/960P/960S 號、第 978A 號、第 673P 號及 980A 號線；並建議重組九巴第 960、960B、960X 號線、城巴第 962、962B、962E 及 962S 號線；城巴第 962E 號(於掃管笏開出的班次)、第 962S 號(於掃管笏開出的班次)、第 967 號及第 969B 號線將視乎需求增加班次。
- m. 有關過海路線的服務重整項目，將建議調整過海隧道巴士第 904 號

線的服務時間，只在星期一至五(公眾假期除外)繁忙時間，提供往來荔枝角及堅尼地城(卑路乍灣)的雙向服務；建議調整在星期六過海隧道巴士第 621 號線班次；建議縮短城巴第 930A 號線下午往荃灣方向的行車路線，將總站由灣仔(北)遷移至灣仔軒尼詩道(近菲林明道)並定點開出。

19. 彭家浩議員表示反對削減第 904 號線的服務時間，第 905 號線亦難以取代其服務，他詢問部門有關載客量的統計方式，並詢問巴士公司對修改第 904 號班次的看法。

20. 運輸署張子洋先生表示，第 904 號線的乘客量偏低，特別是在日間非繁忙時間及下午繁忙時間後的晚上時段。平均一小時載客率只有約百分之二十二，而最低一小時載客率則更低至百分之七。為更有效運用巴士資源，確保巴士路線的服務調整能發揮最大效益，署方遂建議調整該線的服務時間，並維持在上午 6 時 48 分至上午 8 時 48 分及下午 4 時 49 分至下午 6 時 36 分的服務，以及增加巴士轉乘優惠，以便乘客轉乘其他巴士路線。建議可把節省所得的資源，投放在需求有所增加的現有服務，或用於開辦新服務，確保乘客的需求獲得適切回應的同時，亦令巴士服務可持續發展。

21. 城巴有限公司/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城巴/新巴)策劃及車務編排主管黃漢中先生表示，有關建議已考慮第 904 號線的整體載客量，在非繁忙時段的載客量偏低，故建議取消在非繁忙時段的巴士服務，但仍會保留在繁忙時段的服務。

22.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九巴)助理經理(車務)姜民漢先生表示，公司樂意營運整條第 904 號線的巴士服務，以維持全日班次服務。

23. 彭家浩議員請運輸署會後提供載客量的相關資料，他指居民對於第 904 號線取消班次的改動表示反感，並建議提供更多轉乘優惠，運輸署亦可與公司巴士再商討有關營運第 904 號線的事宜。另外，有關第 12 號及第 12M 號線，他建議精簡第 12 號線，例如不途經金鐘前往中環方向，以縮短行車時間，並建議部門向居民收集有關上環段的意見，以便規劃行車路線。此外，有關東鐵過海線通車後，他建議部門屆時需再作觀察，才調整或修改過海巴士的路線，亦可考慮調整或精簡第 101 號及第 104 號的行車路線，而非縮減或取消班次。再者，部門建議在通車後取消第 301 號線，他指東鐵開通後的情況，可能會受不同因素影響，部門仍需觀察有關情況。

24. 運輸署張子洋先生表示，第 12 號線途經金鐘的主要原因，是根據署方的建議，第 12M 號線會調整為只在星期一至五(公眾假期除外)上午繁

忙時間提供服務，故當第 12M 號線在平日上午繁忙時間以外的時段停駛後，乘客仍可乘搭服務調整後的第 12 號線前往金鐘，而該線在前往中環 3 號碼頭時，將改行干諾道中及民光街，而城巴亦會在干諾道中近租庇利街及中旅集團大廈外增設分站，方便乘客前往上環一帶。相比城巴第 12 號線的原有行車路線，該線的服務範圍將擴展至中上環一帶，有助加強來往半山(包括般咸道及羅便臣道)與中上環一帶的交通接駁。他表示在調整路線時，署方已平衡車程時間、行車路線及其交通接駁性。另一方面，東鐵線過海段通車後，乘客可在會展站公共運輸交匯處，乘搭 7 條接駁巴士路線往來東區和南區一帶，亦可在會展站外的中途站，乘搭其他巴士路線往來東區，並會新增第 1M 號線來往黃泥涌峽，方便乘客轉乘鐵路服務。另外，署方建議在開通後取消第 301 號線，他指路線與新鐵路服務接近完全重疊，故此在東鐵線過海段開通後，運輸署預計大部分原本已經使用鐵路服務的乘客，可繼續乘搭東鐵線直接前往港島，而無須在紅磡海底隧道收費廣場巴士站(收費廣場巴士站)轉乘隧巴第 301 號線。事實上，當初開辦此第 301 號線的目的，是為協助疏導早上繁忙時段，乘搭東鐵線到紅磡站轉乘隧巴，前往灣仔及中西區商業中心一帶的乘客。隨著東鐵線過海段開通，可預期在收費廣場巴士站轉乘隧巴前往港島的乘客需求將會大幅下降，無須再由隧巴第 301 號線協助疏導乘客，因此運輸署認為有需要取消此路線，以便更有效地運用巴士車輛資源及有限的路面空間。他表示署方會在通車後，密切監察有關情況及乘客變化，包括在海底隧道收費廣場開往港島的特別班次服務，以及會聯同巴士公司，密切留意各條受影響路線，例如第 101 號及第 104 號線等的需求改變，並會因應實際的乘客需求，在通車後適時落實調整方案，以配合乘客需求。

25. 城巴/新巴黃漢中先生表示第 12 號線的走線調整，主要是希望第 12M 號線縮短服務時間後，減少對前往金鐘乘客的影響，而途經金鐘對整體行車時間的影響較輕微，並希望改動後提升第 12 號線的載客量。

26. 楊哲安議員表示乘客未來的交通需求，與過往疫情期間大有不同，他建議部門需要「密切監測，適時調整」。

27. 臨時主席同意楊議員的看法，亦關注部門在調整巴士路線時，使用那時段的數據。他表示收到市民的投訴，學童因車輛客滿而無法乘搭巴士，該巴士由過往每小時 4 班縮減至 3 班，但現時中小學校全面復課，縮減班次後，卻沒有因現時情況而增加班次，並詢問部門如何解決問題。他表示現時區議員不足，無法進行足夠的諮詢，加上數據不足，故不反對及不支持巴士路線計劃的重組方案。另外，他表示學童開始復課，並詢問何時會恢復以往的巴士班次。

28. 運輸署傅定康先生表示有關學童的個案，已與巴士公司了解情況，

稍後會作出回覆。他表示署方一直密切留意社交距離及復課等的安排，與巴士公司緊密溝通，學校路線的主要服務已大致回復正常，每週亦與巴士公司檢討不同巴士服務的安排，在批核及審議暫時巴士調動時，也會考慮載客量、載客率及可代替的交通服務。早前曾暫停服務的路線，現時大部分路線已提供服務，署方會繼續密切留意有關安排，並與巴士公司跟進巴士服務的水平。

29. 臨時主席詢問有關社交距離措施，是否應避免人群聚集，並詢問是否應該加開更多班次。他表示現時復課後，出現巴士擠迫的情況，以及學童因客滿而無法乘搭巴士。

30. 運輸署傅定康先生表示服務改動，是因應政府公布的社交距離措施，而導致乘客出行的習慣及數量有所改變。署方會密切留意有關情況，並有效運用巴士資源及滿足乘客需求，亦會就個別路線作出針對性的跟進。

31. 臨時主席希望部門能密切監察情況，並詢問巴士公司是否已全面恢復巴士班次。

32. 城巴/新巴助理企業傳訊經理鍾佩怡小姐補充在疫情影響下，巴士客量亦大幅下降，公司需因應社交距離措施，調減班次或暫停路線服務，亦會分階段恢復服務，現時仍未作出全面恢復，但公司會密切留意路線的客量情況。她表示過往曾收集疫情逐漸恢復的乘客數據，也會參考相關數據而作出調整，並會因應情況作出靈活調配。

33. 臨時主席表示現時仍未能解決學童無法上車的問題，並指巴士公司應有相關計劃，以應付復課需求及盡快增加班次。

34. 城巴/新巴黃漢中先生補充，公司每週向運輸署提交各路線載客量的數據，並根據社交距離措施，與運輸署制定最新的班次服務。他表示並非使用疫情時的數據而作出服務調整，而是使用每週數據作出路線改動。

35. 臨時主席表示公司應盡快處理相關的突發情況，而非每週才作出恆常調整，因中小學童已經復課，並出現班次不足的問題。

36. 城巴/新巴黃漢中先生表示除了參考過往一星期的數據，公司每朝也在各個主要車站安排後備巴士，將視乎情況作出調配，以應付乘客需求。

37. 臨時主席請運輸署跟進相關問題。

38. 運輸署張子洋先生表示已備悉委員意見，會後將歸納和總結各方

的意見，方會決定是否落實有關方案。

第 7 項：西摩道及衛城道公共街道美化工程 (中西區交運會文件第 4/2022 號)

(下午 4 時 27 分至 4 時 49 分)

39. 何黃交通顧問有限公司交通工程師黃啟源先生簡介西摩道及衛城道公共街道美化工程，當中有三大改善方案：改善道路交通狀況、提升行人路安全及優化周邊環境。

- a. 近堅道 144 號西摩道的彎道，現有駕駛者的視線受垃圾車泊位影響，最遠視距為 44 米，故建議遷移垃圾車泊位及路邊泊位至北面的西摩道路旁，以改善駕駛者的視距及行人安全，亦使長車可較易通過該道路，有關改動並不會影響鄰近大廈的出入口。
- b. 西摩道南面的行人路寬度不足，約有 1.3 米，而北面行人路的寬度約 2.4 米，故建議將私家車泊位及電單車泊位遷移至北面的西摩道旁，以提供更方便的上落車位置及改善行人環境。
- c. 旅遊巴泊位將遷移至西摩道下游位置，以便利前往孫中山紀念館的參觀人士，步行距離由 163 米縮減至 124 米。
- d. 現建議取消西摩道寶玉閣外的巴士站，並遷移堅威大廈外的巴士站。統計指出使用寶玉閣外巴士站的上落人數偏低。去年 9 至 11 月及本年 5 至 7 月，為配合工程，而臨時取消寶玉閣外的巴士站。運輸署、警方及巴士公司沒有反對有關申請，亦沒有收到相關投訴，有關改動對乘客的影響不大。
- e. 巴士在衛城道上落客時，只剩 3.1 米的行車寬度可供車輛經過，情況並不理想，故建議將現有巴士站向西遷移 110 米，使巴士上落客時，仍可維持一條 3.5 米寬的行車線。
- f. 現建議重新興建標準樓梯，將西摩道及衛城道部分路段的路面進行優化，同時更換該處的欄杆，以改善行人過路環境。另外，因行人路闊度不足，位於西摩道的三盞路燈，將重新安置在北面的行人路。

40. 楊哲安議員詢問整體電單車、私家車及垃圾車停泊的現況、相關數字及調整。他表示大方向支持發展商自行撥款美化環境，亦能改善交通安全。他指以往巴士停泊時，因路面寬度不足，令後方車輛難以超前，並

造成交通擠塞，卻不會因車輛超前而發生撞倒行人的意外，所以發展商需考慮加寬路面後，會否因而增加交通意外。另外，在巴士站對面的位置，或會有車輛在合法的情況下停泊，因而導致交通擠塞，發展商需加以考慮。

41. 何黃交通顧問有限公司副執行董事梁天成先生表示，現有一個垃圾車泊位、五個私家車泊位、十三個電單車泊位及一個旅遊巴泊位，數目在遷移後仍維持不變。另外，巴士上落客的路面加寬後，仍未能提供足夠位置予私家車超前，加寬路面能使巴士及大車有更多空間轉彎。他表示會後亦可與運輸署商討，是否需要在巴士站對面的位置加設單黃線，以減少違規停泊的車輛。

42. 楊哲安議員表示發展項目落成後，將會增加私家車的流量及車輛違泊的情況，而路面加寬後，使電單車可有更多空間超前巴士，或會因而增加發生交通意外的風險。

43. 彭家浩議員表示私家車泊位遷移後，或會影響鄰近屋苑的停車場出入口，發展商需與該屋苑的負責人員進行溝通，以免影響駕駛者進出停車場的視線。另外，有關巴士站及旅遊巴泊位遷移的事宜，他建議運輸署及發展商收集附近居民及相關人士的意見，以了解他們的習慣及對此措施的看法。

44. 何黃交通顧問有限公司梁天成先生表示，發展商代表會諮詢及收集相關人士的意見，而遷移私家車泊位後，亦不會阻礙鄰近屋苑的出入口位置。

第 8 項：中西區電單車泊位不足問題 **(中西區交運會文件第 6/2022 號)**

(下午 4 時 49 分至 4 時 59 分)

45. 彭家浩議員詢問民政處進行聯合清理行動的頻率。有關在薄扶林道及干諾道西天橋橋底，部門指將會增設電單車泊車位，他詢問工程的位置及時間表。另外，他建議部門研究在西園對出的第二街路段，會否有足夠空間加設電單車或私家車泊位。他表示在堅尼地城近西環尾段的位置，仍未解決電單車泊位不足的問題，並詢問部門對此的看法。

46.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民政處)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莫智健先生表示，去年一共統籌了三次聯合清理行動，涉及 27 輛被棄置電單車，共 23 輛在通知限期屆滿後被移除，其餘 4 輛則自行移離。

47. 運輸署工程師/中西區 1 洪子軒先生表示，運輸署已分別在遠東金融中心外的一段德立街，及於近德立街/添馬街交界位置增設電單車泊位。署方會繼續尋找合適位置增設泊位。

48. 運輸署工程師/中西區 3 陳樹恒先生表示，路政署預計於本年第四季分別在近水街的一段干諾道西天橋橋底，及於近薄扶林道遊樂場的一段薄扶林道，展開設置電單車泊位的工程。

49. 楊哲安議員表示在天橋底加設電單車泊位的做法是可取的，能善用資源及空間，但現時未有法律劃分商用及私人電單車，並出現商用電單車霸佔泊位的情況。他希望能增加更多泊位，亦能區分商用及私人電單車，並感謝部門進行清理被棄置電單車的行動。

50. 彭家浩議員詢問民政處，何時再進行聯合清理行動。

51. 民政處莫智健先生表示將於 5 月中進行聯合清理行動，一般不會積累過多被棄置電單車才進行行動。

52. 彭家浩議員詢問有關橋底及薄扶林道的工程，大約於何時完工。

53. 運輸署陳樹恒先生表示路政署將於會議後作出回覆。

54. 彭家浩議員表示一般業主立案法團，較反對在屋苑附近加設電單車泊位，並認為電單車或會對住戶造成滋擾，他建議運輸署需進行諮詢及與相關團體溝通，並詢問部門會否研究在西園段，增加電單車或私家車泊位。

55. 運輸署工程師/中西區 2 陸秉慧女士表示已備悉委員意見，署方會繼續尋找合適位置增設泊位。

第 9 項：其他事項

(下午 4 時 59 分)

56. 臨時主席表示沒有其他事項。

第 10 項：下次會議日期

(下午 5 時正)

57. 臨時主席宣布下次交通及運輸委員會的會議日期為 2022 年 6 月 16 日，政府文件截止日期為 2022 年 5 月 25 日，委員文件截止日期為 2022 年 5 月 31 日。

58. 會議於下午 5 時正結束。

會議紀錄於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六日 通過

臨時主席：楊浩然議員

秘書：湯穎希女士

中西區區議會秘書處
二〇二二年六月